

00 市 00 區域基地小聯盟協議書

立協議書學校：

中華民國 111 年 02 月 01 日

行星基地 00000(以下簡稱甲方)

衛星基地 00000(以下簡稱乙方)

第一條：協議宗旨

甲、乙雙方共同參與教育部委辦之「**PBL-STEM+C 跨域統整學習扎根計畫**」，配合計畫主辦大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及所屬子恆星基地推動策略，建立種子教師培訓及共備機制，特立此協議書成立 00000 區域基地小聯盟，積極參與教材教具共備及技術增能培訓，落實學生端普及教學為目標。

第二條：協議項目

1. 甲、乙雙方配合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的計畫推動策略，與其他簽約的衛星基地學校，共同成立 00000 區域基地小聯盟，建立種子教師培訓及共備機制。
2. 甲、乙雙方校長應為行星基地講師及衛星基地種子教師，排出每月共同時間，辦理共備研習。
3. 甲方應無償提供場所及相關設備供乙方種子教師研習時使用。
4. 甲、乙兩方校長應選派新學年度可開授「**運算思維**」融入資訊或相關領域課程教師，甲方教師當任基地執行長協助恆星基地辦理共備研習；乙方應參與系列研習。
5. 乙方應配合參與甲方所辦理與計畫相關之推廣活動。
6. 甲方應協助乙方解決衛星基地實務教學上的困難或提供技術諮詢。
7. 甲、乙兩方校長應提供受培訓教師 公假派代或 共備時段不排課，參加小聯盟共備研習。

第三條：執行策略

1. 子恆星基地主持人或協同主持人應參與小聯盟定期共備研習，輔導教材編撰及技術諮詢。
2. 子恆星彙整第一線教師教學推動之意見及困境，與恆星基地共同研討解決方案。
3. 本協議書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經聯盟學校會議協商同意後，以變更協議書方式修訂，另合作細節以會議紀錄、公文書方式或借用契約書作為本協議書之補充。

第四條：協議附則

1. 本協議書經雙方同意後，自簽章用印日起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2. 本協議書乙式兩份，由立協議書聯盟學校甲、乙方各執正本乙份。
3. 影本務必送高師大數位跨域教育基地存查，培訓教師簽名為發放研習教具及材料之憑據。
4. 區域基地小聯盟共同備課各校共通議定時間：()

行星基地學校校長簽名：校長 000

衛星基地學校校長簽名：校長 000

培訓教師簽名：000 老師